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王矜  
電話：(02)7736-6199  
電子信箱：wangling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27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技(三)字第1140055408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-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要點、附件2-全國法規資料庫創意教學競賽要點、法務部來函 (A09000000E\_1140055408\_senddoc2\_Attach1.pdf、A09000000E\_1140055408\_senddoc2\_Attach2.pdf、A09000000E\_1140055408\_senddoc2\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第17屆全國法規資料庫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要點」及「第17屆全國法規資料庫創意教學競賽要點」各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貴校鼓勵師生踴躍參加，並依說明三協助「第17屆全國法規資料庫競賽活動」（下稱本競賽活動）相關工作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法務部114年5月22日法資字第1141150533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推動全國國中、高中職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善用全國法規資料庫作為法治教學平臺，本部與法務部自97年起每年共同舉辦全國法規資料庫競賽活動，期藉由辦理各項競賽活動，落實法治教育向下紮根，協助國中、高中職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師生運用全國法規資料庫進行法治教學，發揮法治教育推廣綜效。
- 三、本競賽活動摘述如下：

(一)全國法規資料庫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活動：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


- 1、活動對象：全國國中、高中職及五年制專科學校1至3年級學生，採「國中學生組」及「高中職學生組（含五年制專科學校1至3年級）」分組競賽。
- 2、活動方式：各組別皆採網路初賽及現場決賽2階段競賽。
- 3、競賽題型：以生活上常見之法律實例出題，採選擇題方式進行網路闖關。
- 4、網路初賽：自114年8月15日起至114年10月25日止。
- 5、活動獎項：各組取現場決賽前6名學生為法規知識王得獎者，並設「學校推動成效獎」及「縣市政府教育局（處）推動成效獎」，鼓勵推動具成效之學校及教育局（處）。

(二)全國法規資料庫創意教學競賽活動：

- 1、活動對象：全國國中、高中職及五年制專科學校現職教師（含兼任教師、代理(課)教師、實習教師及教官），分「國中組」及「高中職組（含五年制專科學校）」競賽。
- 2、活動方式：不設教案設計主題，列舉重大法治教育議題，由教師發揮創意將全國法規資料庫融入法治教學進行教案設計。
- 3、教案參賽：自114年8月15日起至114年10月15日止。
- 4、活動獎項：各組取前3名及佳作若干作為得獎教案，並設「推薦學校獎」，鼓勵教案推薦學校。

四、請貴校將本競賽活動列入學校行事曆，並於114年7月15日前上網填復學校活動聯繫窗口資訊(填報網址：

<https://www.moj.gov.tw/2818/119811/>)，以利後續活動  
宣導與競賽聯繫。

正本：大仁科技大學、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、中華醫事科技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、台北海洋學校財團法人台北海洋科技大學、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、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、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、南開科技大學、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、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、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、財團法人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、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、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、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敏實科技大學、華夏學校財團法人華夏科技大學、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新生學校財團法人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聖約翰科技大學、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、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、輔英科技大學、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、黎明技術學院、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樹德科技大學、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、龍華科技大學

副本：法務部

